# 最新合同工聘用工(三篇)

来源：网络 作者：风月无边 更新时间：2024-09-05

*合同工聘用工一受聘方(乙方):：\_\_\_\_\_\_\_\_\_\_\_\_\_\_\_\_\_为保证我园幼儿保教工作正常有序开展，确保幼儿园和聘用人员双方的合法权宜，特签定以下聘用合同:一、幼儿园所聘厨师必须身体健康，无任何传染疾病，热爱本职工作。二、工作人员必须提交...*

**合同工聘用工一**

受聘方(乙方):：\_\_\_\_\_\_\_\_\_\_\_\_\_\_\_\_\_

为保证我园幼儿保教工作正常有序开展，确保幼儿园和聘用人员双方的合法权宜，特签定以下聘用合同:

一、幼儿园所聘厨师必须身体健康，无任何传染疾病，热爱本职工作。

二、工作人员必须提交身份证、健康证原件、复印件。

三、工作人员必须严格遵守本园工作制度、食品安全制度、卫生制度、厨房安全制度等。

四、工作人员合同期为1年，合同期满后，在没有违反本园制度，表现好，不出现安全事故及公共财产完好无损的情况下，如需要续签，30内天与本园续签合同，如不再续签合同者待新工作人员到位后方可办理离园手续。

五、工作人员在聘用期内，单方私自终止合同或违法违纪，幼儿园有权解除合同 。

六、幼儿园应按时发放厨师工资，本园寒暑假期间，工作人员不享受工资，如因工作需要上班者按日工资标准发放。其它上班时间为月工资，但病假需出具医院正规假条，否则扣除当天工资\_\_\_\_\_元一次，事假扣当天工资\_\_\_\_\_元一次，法定节假日不扣工资。

七、工作人员上岗时必须穿工作服，戴厨师帽、口罩，认真

负责，在工作中不得出现烫伤、食物中毒(由于食堂工作人员失误造成的中毒事件)等事故，若出现此类事故，由工作人员承担直接责任，并赔偿造成的损失。

八、如有国家行为或遇不可抗拒的自然因素等造成幼儿园停课，园方有权单方终止与幼儿园工作人员签订的合同，不负责聘用人员的工资赔付。

九、本合同后附本园各项管理制度细则，制度细则属合同的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本合同签订聘用时间为壹年，从\_\_\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_\_年\_\_\_月\_\_\_日。

十一、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解决。本合同一式两份共，双方各执一份，本合同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食堂人员须知：

一、食堂工作人员参加工作前必须做身体检查，要勤洗头、常换衣、常剪指甲，不佩带手镯和戒指。入厕时脱掉工作服，入厕后要用肥皂洗手，工作服保持干净，操作时不抽烟。

二、厨房要清洁卫生，有通风及防蝇设备，做到生熟分开，擦手与擦锅、擦板的布分开。

三、食具每餐用后洗净消毒，水冲碗勺后用消毒柜消毒时间不得低20分钟。刀具、面板用消毒锅消毒。

四、不使用腐烂变质的食物，冰箱存放食物生熟分开，蔬菜要用洗涤剂刷洗，后用清水冲洗干净，方可食用。

五、库房保持整洁、不放杂品与药品，库存事物不宜太多，消灭老鼠、蟑螂等。保教人员开饭前要洗手，盛饭时要每人一碗一勺。

一、甲方职责：

1、甲方维护乙方在校期间的合法权益。

2、配齐食堂生产工具，保证设施和设备的正常运转。

3、为每个工人添置一套工作服，定期提供公共用清洁用品。

4、提供合格生产材料，安排早点及幼儿园中餐食谱，监督检查食堂全面工作。

5、甲方按单位月发放乙方全额工资\_\_\_\_\_\_元人民币。

二、乙方职责：

1、严格遵守各项管理制度，遵纪守法。

2、确保每天到位，持证、着装上岗。

3、每位工作人员必须讲究个人卫生，做到仪表端庄。

4、爱护保管生产工具，节约用电、用水、用煤，不浪费原材料。

5、领取生产材料，负责出库材料的保管。

6、保时、保质、保量、组织每天的生产、分发工作。每天搞好食堂卫生、各班餐具卫生。

7、无条件接受食堂管理人员监督管理。

8、维护学校利益，搞好内部治安工作。

9、乙方每月期满后，推迟十天向甲方领取工资。

10、乙方必须按时按量将生产的熟食送至班上。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本合同有效期从签订之日起至本学期结束止。

甲方法人代表：\_\_\_\_\_\_\_\_\_\_\_\_\_\_ (盖章)

甲方责任人签章：\_\_\_\_\_\_\_\_\_\_\_\_\_\_ 乙方责任人签章：\_\_\_\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合同工聘用工二**

甲方：\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及公司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按照自愿、平等、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经友好协商，自愿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期限：\_\_\_\_\_\_\_\_\_\_\_\_\_\_\_\_\_

二、岗位职务及工作内容

三、工资发放：\_\_\_\_\_\_\_\_\_\_\_\_\_\_\_\_\_日记月结下发制。

四、奖罚制度

五、试用期：\_\_\_\_\_\_\_\_\_\_\_\_\_\_\_\_\_

六、工资

七、劳动纪律

八、聘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和续签

九、违约及其他

甲方：\_\_\_\_\_\_\_\_\_\_\_\_\_\_\_\_\_(章)乙方(签字)：\_\_\_\_\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家庭住址：\_\_\_\_\_\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_\_\_\_\_\_\_\_\_\_\_年月日

**合同工聘用工三**

甲方：

住所：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乙方：

住所：

居民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甲方招聘合同制职工，按有关规定，已报请有关部门的批准(或同意)。甲方已向乙方如实介绍涉及合同的有关情况;乙方已向甲方提交劳动手册。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的原则，经协商一致，特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合同期限

合同期限为 年(个月)，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第二条 试用期限

(一)试用期为 个月，即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二)试用期内，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工作表现和能力进行考核，如经考核乙方被认定为“不符合录用条件”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本合同。“不符合录用条件”包括但不限于下述情形：

1、乙方不能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工作任务，或者未能通过甲方的试用期考核和表现评估，或被认定为不能满足劳动合同约定的岗位要求或岗位说明中规定的岗位职责的;

2、乙方违反诚实信用原则对影响劳动合同履行的自身基本情况有隐瞒或虚构事实的，或在应聘时提供的个人资料是虚假的，包括提供虚假学历证书、虚假职业资格证明、假身份证、假护照、假户籍证明等个人重要证件以及虚假或伪造的离职证明、体检证明等;对工作履历、知识、技能、业绩、健康等个人情况说明与事实明显不符或有重大出入的;或个人简历、求职登记表等填写内容不真实的，或没有如实说明与应聘岗位相关的情况的;

3、乙方与其他公司存在未尽法律义务，或与其他公司存在法律纠纷尚未处理完毕可能影响工作的;

4、在甲方指定的机构所进行的体检结果不符合本行业所规定的卫生标准和体检要求的，或患有精神病或不适合从事劳动合同约定岗位工作的疾病或缺陷的;

5、乙方曾受到其他公司书面警告或辞退等严重处分而在应聘时未声明的，曾被行政拘留或者依法追究刑事责任而在应聘时未声明的，或曾有、仍有吸毒等行为而在应聘时未声明的;

6、隐瞒与其他公司存在劳动关系或竞业限制约定的;

7、乙方在试用期内有任何违法违纪行为或受到公司任何类型的纪律处分的;

8、乙方在试用期内存在工作失误的;

9、乙方未能在甲方规定的期限内提供用于办理法定劳动用工手续的全部材料的;

10、其他不符合甲方录用条件的情形的。

第三条 职务和工作地点

(一)甲方聘请乙方担任 职务(或从事某工种的工作)。乙方的工作内容、岗位要求和劳动定额标准等按照甲方制订的岗位说明书或甲方相应的规定执行，甲方可以根据需要对乙方的工作内容、岗位职责和劳动定额进行合理调整。

(二)乙方的工作地点为 ，甲方亦可根据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在国内或国际地区出差，或与乙方协商一致后派驻乙方在其他地点工作。

第四条 工作时间

(一)乙方同意适用标准工时工作制，每周工作六天，星期日休息。每天工作时间不超过八小时。上下班时间按甲方规定执行。

(二)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乙方同意：甲方可以根据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加班;如乙方因工作需要确需加班，应及时向甲方提交书面加班申请，写明加班原因，在取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后加班，否则不视为加班。甲方安排或书面同意乙方加班的，甲方应当依照其加班制度和国家相关规定安排乙方倒休或支付加班费，法律法规规定可以不支付的除外。

第五条 劳动报酬

(一)除非甲乙双方另有书面约定，乙方为甲方提供正常劳动期间，工资数额为每月人民币 元(大写： )。试用期的工资为上述约定工资数额的80%。

(二)甲方每月 日(遇休息日或法定节假日提前)前向乙方支付工资，工资将由甲方支付到乙方的个人账户或以其他双方认为适当的方式支付。甲方作为扣缴义务人，应在支付乙方工资前代扣代缴其个人所得税和其他应缴税款，以及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个人应缴部分。

(三)乙方享受的岗位津贴和奖金待遇，与同工种固定职工相同。

第六条 生活福利待遇

(一)补贴待遇：乙方享受交通费补贴、粮食补贴、取暖费补贴等，与固定职工相同。

(二)假日待遇：乙方享受节日假、婚假、产假、丧假与固定职工相同，工作满一年以上需要探亲的，可享受 天(包括在路途中的时间)的探亲待遇，工资照发，路费报销。

(三)特保儿费：乙方享受特保儿费和固定职工相同。

第七条 劳动保护

(一)甲方根据生产岗位的需要，按照国家有关劳动安全、卫生的规定为乙方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发放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对于有职业危害的岗位，甲方依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提供职业危害防护。

(二)甲方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安全生产制度;乙方应当严格遵守甲方的劳动安全制度，严禁违章作业，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第八条 社会保险

(一)甲方按照国家和地方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为乙方办理社会保险并缴纳住房公积金。甲乙双方应按国家和地方政府有关规定依法缴纳相应的费用。

(二)本合同存续期内，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以及处于医疗期、孕期、产期、哺乳期等，其工资和相关待遇按照国家和甲方的相关规定执行。

第九条 政治待遇和劳动纪律要求

(一)乙方在政治上享有同固定职工一样的权利，如参加民主管理企业的权利，参加党、团组织和工作的权利等。

(二)订立有一定期限的劳动合同的乙方，在担任领导职务以后，如职务是有时限的，在劳动合同期限短于领导上任时限的情况下，可以将合同期限视为领导职务的时限;如果职务是没有时限的，可以视为改订没有一定期限的劳动合同。

(三)乙方确认已知悉并详细阅读甲方的规章制度及劳动纪律。乙方承诺严格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及劳动纪律，服从甲方的安排和决定，保管好甲方的全部资产。

(四)甲方有权根据经营需要和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或修改适用于乙方的包括员工手册在内的各项规章制度，乙方应当阅读、理解并予以严格遵守。如果乙方违反或拒绝接受甲方的规章制度,甲方有权依照规定对乙方进行处罚，直至解除劳动合同。

(五)乙方因违反有关法律、劳动纪律和甲方内部规章制度而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其损失，并有权依法对乙方工资进行扣减。

第十条 教育与培训

甲方应加强对乙方进行思想政治教育、遵纪守法教育、安全生产教育，根据工作和生产的需要进行业务、职业技术培训。

第十一条 承诺与保证

乙方在此向甲方作出承诺并保证如下：

(一)乙方在录用过程中向甲方提供的与本合同直接相关的基本情况与信息真实有效，在本合同中的陈述及保证亦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如有违反，将视为严重违反甲方规章制度，甲方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

(二)本合同存续期内，乙方将根据本合同所定条款和条件为甲方工作并尽其最大努力确保完成甲方委派的工作，不从事损害甲方利益的活动，不利用其在甲方的职务或职权直接或间接地为个人牟取私利;

(三)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从事兼职，不论乙方是否因该兼职而获得报酬或者是否利用了在甲方的工作时间。该兼职包括但不限于：受雇于任何第三方或为任何第三方提供劳务，包括在该第三方担任合伙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员工或顾问等职务，不论该第三方是否与甲方生产、经营同类产品或提供同类服务;

(四)乙方不能直接或间接地接受任何与甲方有业务关系或可能将有业务关系的人所给予的任何利益，包括但不限于佣金、回扣、折扣、小额赏金，无论是否以现金形式;

(五)乙方应当赔偿并使甲方免受因乙方的过失或故意行为而导致的人身或财产的损失、损坏或损害。

第十二条 保密义务

(一)本合同存续期内，乙方对在甲方工作期间所接触到的和知悉的全部商业秘密承担保密义务，不得复制、不当使用、直接或间接向他人泄露或使他人获得公司上述商业秘密。无论本合同基于何种原因终止，乙方必须继续履行前款约定的保密义务，严格保守乙方在甲方任职期间所知悉的甲方的全部商业秘密。本款所述“商业秘密”包括但不限于：

1、甲方的经营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经营方针、管理思路、公司发展计划、资本运作情况、新产品及服务项目开发现状、投资决策意向、市场分析、广告策略、现有客户及可能客户的名单与需求、营销计划、采购资料、产品服务定价及定价政策、进货渠道、产销策略、投标中的标底与标书内容等;

2、甲方的技术信息，包括但不限于调查研究、模式、计划、汇编物、发明与创造、产品、配方、公式、设计、模型、方法、过程、程序、计算机程序及软件(无论是源代码或目标代码)、数据库、开发计划、研究开发记录、科研项目进度、技术方案、技术指标、技术报告、检测报告、实验数据、试验结果、操作手册、技术文档、技术、硬件配置信息、产量、设备变更、服务、工程设计、电路设计、制造方法、配方、工艺流程、图纸、样品、样机、模型、模具等，以及技术合作中第三方要求甲方保密的内容;

3、甲方的管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未公开的财务信息、人事信息、公司内部规章制度、工资薪酬信息、内部业务流程、物流资料、会议纪要等所有内部资料，以及其他列入甲方保密制度文件的秘密事项;

4、甲方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协议约定对第三方负有保密义务的信息;

5、甲乙双方附件或者补充协议另行约定的其他相关保密信息。

(二)乙方同意，如甲方要求另行签署专门的《保密协议》，乙方应予以签署并严格遵守《保密协议》的约定。乙方如有违反，应按照《保密协议》的约定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三)乙方同意，本合同终止或解除时，无论其记录或存储在任何媒介上，乙方应立即向甲方交还其获得的有关甲方经营、技术和管理等保密信息的全部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报表、信件、图纸、工作证件、电子存储数据和任何其他材料。

第十三条 劳动合同的变更

(一)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者，允许变更劳动合同：

1、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并不因此而损害国家和社会的利益;

2、订立劳动合同所依据的法律规定已经修改;

3、由于甲方单位严重亏损或关闭、停产、转产确实无法履行劳动合同的规定，或由于上级主管机关决定改变了工作任务、性质;

4、由于不可抗力或由于一方当事人虽无过失但无法防止的外因，致使原合同无法履行;

5、法律规定的其它情况。

(二)在合同没有变更的情况下，甲方不得安排乙方从事合同规定以外的工作，但下列情况除外：

1、发生事故或自然灾害，需要及时抢修或救灾;

2、因工作需要而进行的临时调动(单位内工种之间、机构之间);

3、发生不超过一个月时间的短期停工;

4、甲方依法重新任命、调动、调换订立没有一定期限劳动合同职工的工作;

5、法律规定的其它情况。

第十四条 劳动合同的解除

(一)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

(二)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单方随时解除本合同：

1、在试用期间内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甲方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4、乙方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本单位工作任务造成严重影响，或者经甲方提出，拒不改正的;

5、乙方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者乘人之危，使甲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合同而导致合同无效的;

6、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三)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但应提前3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或者额外支付乙方一个月的工资：

1、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或者不符合国家和地方从事有关行业、工种岗位的规定，甲方无法另行安排工作的;

2、乙方不能胜任根据本合同条款或甲方的规定的工作要求，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3、本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经甲乙双方协商不能就变更劳动合同达成协议的。

(四)前款所述“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包括但不限于：

1、甲方被其他企业单位兼并，或甲方的相关业务或资产被出售或转让给其他企业或者第三方;

2、甲方的经营地迁移至外省、市;

3、甲方经营策略和组织架构的重大调整或经营环境的重大变化;

4、甲方经营发生严重困难或者甲方因经营调整进入停工停产;

5、甲方根据业务发展的需要决定终止与乙方工作直接相关的研究和开发;

6、甲方宣布破产、解散或清算等;

7、地震、火灾、水灾等自然灾害形成的不可抗力;

8、特许经营性质的用人单位经营范围等发生变化的等。

(五)乙方解除本合同，应当提前3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甲方应予以办理相关手续。但乙方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尚未处理完毕或因其他问题正处于被审查期间的情况除外。

因乙方未提前30日通知导致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从应支付给乙方的工资或其他报酬中予以扣减，不足部分甲方仍有权要求乙方赔偿。

(六)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1、甲方未按照劳动合同约定提供劳动保护或者劳动条件的;

2、甲方未能及时足额向乙方支付劳动报酬的;

3、甲方未能依法为乙方缴纳社会保险费的;

4、甲方的规章制度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损害乙方权益的;

5、甲方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者乘人之危，使乙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合同而导致合同无效的;

6、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乙方劳动的，或者甲方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危及乙方人身安全的;

7、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乙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的其他情形。

第十五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无故辞退乙方，应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金。

(二)甲方违反劳动安全和劳保规定，以致发生事故，损害乙方利益的，应补偿乙方的损失。

(三)乙方擅自解除合同，应依法赔偿甲方为其支付的职业技术培训费。

(四)乙方违反劳动纪律或操作规程，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按处理固定职工的规定予以处理。

第十六条 其它事项

(一)甲乙双方不得擅自修改或解除合同。合同执行中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二)合同执行中如发生纠纷，当事人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一方或双方要求仲裁的，应当向有管辖权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三)甲方向乙方发出与本合同相关的任何通知、协议或其他有关文件，以传真发出的，以传送确认为证，电文发出后1日应被视为收件日期;以电子邮件发出的，发件方邮件系统显示已发送，即视为送达，发件人电子邮件系统所记录的发出时间即为送达时间;通过邮局特快专递或其他快递方式寄出的，以邮局特快专递或其他快递的寄件人留存单据作为确认文本，交付邮局或快递公司后最迟7日应被视为收件日期，邮局特快专递或其他快递应发往下列地址：

乙方通讯地址： 。

电子邮箱： 。

电话： 。

若乙方上述联系方式发生变更，乙方应在变更之后 日内及时书面通知甲方，否则甲方视同上述已有联系方式为乙方的有效联系方式，向上述地址寄出文件即视为有效送达。

(四)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副本一式两份，报主管机关、劳动合同管理机关等单位各留存一份。

(五)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乙方(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